

附件

2020 年重庆市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 “五大行动”方案

一、生态健康养殖模式推广行动方案

(一) 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生态健康养殖模式推广行动，推广生态养殖技术模式 3 个以上，全市建立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模式推广基地 10 个以上，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模式样板，辐射带动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模式广泛应用，促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

(二) 重点任务

一是大力推广应用稻渔综合种养技术模式。充分利用宜渔稻田，以稳粮增收为基础，以规模化、特种化、产业化、标准化为要求，优化稻、鱼品种，积极发展“稻+X”种养模式，建设 200 亩以上规模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基地 5 个。

二是积极推广池塘鱼菜共生生态种养技术模式。该模式基于鱼、植物共生原理，利用鱼类与植物的共生互补，池塘水面进行无土栽培，将渔业和种植业有机结合，实现池塘渔业生产中水体原位修复和富营养物质消纳减控，达到提高资源利用率和综合效益、降低养殖成本、生态节能。建设 100 亩以上鱼菜共生生态种养示范基地 5 个。

三是稳妥推进大水面生态增养殖技术模式。科学确定生态容量，实

施“一投三不投”的保水渔业发展模式。

相关区县需结合本地渔业发展实际，自行选择技术模式开展示范推广应用，开展 1 项以上技术模式的试验示范和示范基地建设，水产品总产量 2 万吨以上区县示范 2 项。

市水产总站牵头科室：体系推广科

联系方式：023-86716361，15320303007

联系人：薛洋

电子邮件：893834072@qq.com

二、养殖尾水治理模式推广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0 年通过开展养殖尾水治理模式推广行动，建立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技术模式推广基地 6 个以上，集成示范养殖尾水处理技术模式，各推广基地率先实现养殖尾水资源化综合利用或达标排放，辐射带动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取得新进展，促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是实施池塘底排污尾水处理技术模式。在养殖池塘底部最低处不同位置，根据池塘面积大小建设一到多个漏状形的排污拦鱼口，将养殖过程中沉积在池塘底部的鱼类排泄物、残饵及尸体等通过排污管排出养殖水体，排出的有机颗粒废弃物经固液分离池分离，固体沉积物作为农作物的有机肥，上清液可用来滴灌蔬菜、花卉等，通过生物净化达到渔业水质标准或三类地表水质标准后再循环回养殖池塘，实现养殖废弃物

资源化利用。巴南、潼南建设池塘底排污尾水处理技术模式示范基地各 1 个。

二是实施人工湿地尾水处理技术模式。通过模拟天然湿地系统结构和功能而建造的、可控制运行的湿地系统，用以对受污染水进行处理的一种工艺，由围护结构、人工介质、水生植物等部分构成。当池塘养殖污水进入人工湿地时，其污染物被床体吸附、过滤、分解而达到水质净化作用。永川、梁平、丰都、合川、璧山等区县建立人工湿地尾水处理技术模式基地 1 个以上。

三是实施“流水槽+”尾水处理模式。通过在池塘、稻田（非基本农田）田埂或环沟中集中或分散建设标准化养鱼流水槽，与池塘或稻田形成一个闭合的良性生态循环系统，实现“一水两用、生态循环”。潼南探索实施“流水槽+”尾水处理模式基地 1 个。

相关区县需结合本地渔业发展实际，自行选择技术模式开展示范推广应用，至少开展 1 项技术模式的试验示范和示范基地建设。

市水产总站牵头科室：体系推广科

联系方式：023-86716361，15320303007

联系人：薛洋

电子邮件：893834072@qq.com

三、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实施 2020 年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建立水产养殖用药减量模式推广点 10 个。其中永川区、潼南区、梁平区、合川区和铜梁区各设推广点 2 个。各推广点通过实施用药减量行动，使用兽药总量同比平均减少 5%以上，使用抗生素类兽药平均减少 10%以上，不断提高养殖者规范用药水平，稳步提升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二）重点任务

一是推广生态养殖减少用药。以生态环保、产品安全、节能减排为导向，集成创新和示范推广一批符合生态健康养殖要求，操作简单，适宜推广的生态养殖模式。大力推广使用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尾水生态治理、以渔净水等生态减药关键技术。示范推广尾水处理、水体清洁过滤等养殖设施设备。因地制宜示范推广池塘“一改五化”生态集成养殖、池塘鱼-水生植物循环种养、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稻渔综合种养、集装箱养殖、多营养层次养殖等先进养殖技术模式，促进水产养殖业用药减量，全面提高生态防病的综合水平。

二是控制病害发生减少用药。开展水产养殖病害监测，掌握病原分布、流行趋势和病情动态，科学研判防控形势，及时发布病害预警，强化疫病防控与突发疫情处置。推广应用疫苗免疫等预防技术，实施苗种产地检疫，开展无规定疫病水产苗种场创建，从源头控制病害发生，降低滥用药风险。

三是依法精准用药减少用药。建立规范用药制度。严格遵守《动物防疫法》《兽药管理条例》《兽用处方药和非处方药管理办法》等法律

法规规章等，由执业兽医出具处方笺，并在其指导下使用，依照处方剂量和次数施药，避免盲目加大施用剂量、增加使用次数。开展水产养殖动物病原菌耐药性监测，编制适合本地的水产养殖用药抗菌谱，对症开方，依方用药。加大依法、科学用药技术的宣传与指导，把法律和技术送到养殖户手里，深入基层、深入池塘进行现场指导。

四是使用优质苗种减少用药。指导使用合法生产的优质水产苗种，苗种生产单位要依法规范进行苗种生产，确保苗种质量和不携带疫病，鼓励创建无规定水生动物疫病苗种场。对于采购外来苗种，养殖户要选择持有《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苗种生产单位的正规苗种，杜绝使用不明来源苗种。鼓励优先选用国家审定水产新品种，并经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合格的水产良种。对于自繁自育的苗种，养殖户做好亲本选育和病害防控等技术措施，保障苗种质量和不染疫病，提高水产养殖动物成活率。

五是加强日常管理减少用药。指导养殖企业加强养殖管理，健全内部管理各项制度，建立从苗种质量、养殖环境、水质监测、密度控制、病害防治、兽药使用、产品检测等贯穿生产全过程的质量安全监控体系，完善水产养殖生产和用药记录制度。各区县渔业行政及渔政监督管理机构要加大养殖生产的监管力度，监督投入品规范使用，依法开展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法用药行为。

相关区县需结合本地渔业发展实际，开展用药减量模式试验示范，填报本辖区内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情况统计表。

市水产总站牵头科室：疫病防控科

联系方式：023-86716360

联系人：陈玉露

电子邮件：guanbi@netease.com

附件：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情况统计表

附件

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情况统计表

企业名称		是否为健康 养殖示范场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养殖品种		养殖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池塘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化循环水养殖			
养殖面积	(亩)	放养量	Kg/亩			
渔 药 使 用 情 况	2019年水产养用兽药使用情况					
	病害 名称	用药 名称	是否为 抗生素	施用 面积(亩)	施用 量(kg)	用药 成本(元)
	2020年水产养用兽药使用情况					
	病害 名称	用药 名称	是否 为 抗 生 素	施用 面积	施用 量(kg)	用药 成本(元)

注：渔药作用情况请参考农业农村部第250号公告及《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2019年1.2号》

四、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行动方案

(一) 工作目标

2020 年通过开展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行动，建立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试验推广点 3 个以上，以保护渔业资源及环境。相关技术试验示范取得新进展，力争大口黑鲈养殖示范点配合饲料替代率不低于 80%，乌鳢养殖示范点配合饲料替代率不低于 50%，中华绒螯蟹推养殖示范点配合饲料替代率不低于 60%。

(二) 重点任务

开州、巫溪等地开展大鲵人工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试验示范，璧山、长寿、涪陵、万州等地开展大口黑鲈人工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试验示范，替代率在 80%以上；铜梁、永川、合川、荣昌等地开展乌鳢人工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试验示范，替代率在 50%以上；永川、武隆、梁平、潼南等地开展中华绒螯蟹人工配合饲料替代冰鲜鱼类试验示范，替代率在 60%以上。

相关区县需结合本地渔业发展实际，自行选择技术模式开展示范推广应用，至少开展 1 项试验示范，填报本辖区内人工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行动情况统计表。

市水产总站牵头科室：体系推广科

联系方式：023-86716361，15320303007

联系人：薛洋

电子邮件：893834072@qq.com

附表

配合饲料替代冰鲜幼杂鱼行动情况统计表

企业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养殖面积				2019年产量				是否为健康养殖示范场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养殖品种	<input type="checkbox"/> 大黄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斑鱼 <input type="checkbox"/> 花鲈 <input type="checkbox"/> 鲆鲽类 <input type="checkbox"/> 乌鳢 <input type="checkbox"/> 大口黑鲈 <input type="checkbox"/> 梭子蟹 <input type="checkbox"/> 青蟹 <input type="checkbox"/> 河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养殖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池塘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化循环水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网箱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工厂化循环水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模式					
试验示范情况													
养殖方式	养殖面积 (亩、m ² 、 m ³)	放养密度 (kg/亩、 kg/m ² 、 kg/m ³)	配合饲料 品牌	配合饲料价 格(元/kg)	配合饲料使 用量(kg)	幼杂鱼价格 (元/kg)	幼杂鱼使用 量(kg)	饲料系数	单位面积产量 (kg/亩、kg/m ² 、 kg/m ³)	单位面积效益 (元/亩、元/m ² 、 元/m ³)			
幼杂鱼 养殖			—	—	—								
全程配合 饲料养殖						—	—						
配合饲料 + 幼杂鱼 养殖													

- 注：1.养殖品种、养殖模式请自行选择，划√；
 2.饲料系数 = 总饲料投入量 ÷ 总增重量；
 3.单位面积效益 = 单位面积产值 - 单位面积投入成本。

五、水产种业质量提升行动方案

(一) 工作目标

2020 年通过水产种业质量提升行动,开展水产新品种试验推广,建立水产新品种试验推广基地 2 个以上。示范推广优质、高效、多抗、安全的水产新品种 5 种以上,开展水产新品种对比试验,进行水产新品种示范推广效果调查评估,提升水产养殖良种化水平。

(二) 重点任务

依托省级以上水产原良种场、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等,因地制宜、稳妥开展水产新品种试验推广,建立新品种推广示范基地 2 个。在永川、巴南、长寿等区县各建设 1 个异育银鲫“中科 5 号”等新品种良种扩繁基地;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合作共建 1 个大口黑鲈“优鲈 3 号”扩繁基地。开展异育银鲫“中科 5 号”、长丰鲢、大口黑鲈“优鲈 3 号”等国审水产品新品种引进及试验示范。整合西南大学等科研院所专家团队,在潼南、巫溪、万州、开州等区县开展鳊鱼、大鲵、胭脂鱼、岩原鲤、裂腹鱼等特色土著经济鱼类保种和养殖示范。

相关区县需结合本地渔业发展实际,自行选择通过国家审定的新品种开展示范推广应用,至少开展 1 个新品种试验示范和推广工作,制定试验方案,明确参试品种和对照品种,编写试验报告,做好试验工作总结和水产新品种示范推广效果调查评估。

市水产总站牵头科室：体系推广科

联系方式：023-86716361，15320303007

联系人：薛洋

电子邮件：893834072@qq.com